

公开谈判采购公告

一、采购条件

中电建（张掖）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人”）以**公开谈判**方式采购中电建（张掖）新能源有限公司平山湖 10 万千瓦风力发电 2#项目洪水影响评价技术服务，计划使用自有资金用于本次公开谈判采购后所签订合同的支付。

二、项目概况、采购范围

1. 项目概况：

中电建（张掖）新能源有限公司平山湖 10 万千瓦风力发电 2#项目，场址位于甘肃省张掖市甘州区平山湖蒙古族乡境内，规划总装机容量合计 10 万千瓦，我司已于 2026 年 7 月 6 日取得建设指标。本次采购内容为该风电项目的洪水影响评价技术服务，响应人对该项目开展前期风电项目洪水影响评价技术服务，编制相关报告，通过专家评审，取得政府相关批复文件。

2. 项目地点：中电建（张掖）新能源有限公司平山湖 10 万千瓦风力发电 2#项目现场。

3. 采购内容：

本次采购内容为中电建（张掖）新能源有限公司平山湖 10 万千瓦风力发电 2#项目洪水影响评价技术服务，开展前期风电项目洪水影响评价技术服务，编制相关报告，服务范围涵盖现场踏勘、资料收集、报告编制、公众参与调查、专家评审及根据审查意见修改完善等全部工作，直至完成报告上报审批并通过专家评审，取得政府相关批复文件。具体报告类型（洪水影响评价技术服务报告）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及相关主管部门要求确定。具体详见《中电建（张掖）新能源有限公司平山湖 10 万千瓦风力发电 2#项目洪水影响评价技术服务方案》。

4.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资料齐全后，40 日历天内完成报告编制、专家评审及政府相关批文获取。项目资料不完整或者临时调整、遇到节假日等，经采购人同意应答人对应的服务期限可按照上述期限进行顺延。

5. 质量要求：编制的专题报告须符合国家、地方及行业现行有关标准、规范和规程的要求，满足相关主管部门审批要求。供应商应确保最终成果文件通过评审，取得评审意见前的一切修改、完善等工作均属于本次采购范围，采购人不另行支付费用。全部成果文件提交后，由采购人组织验收，验收不合格的，供应商须无偿进行修改直至验收合格为止。最终成果须独立提交纸质版报告各 6 份及电子版（含 Word、PDF、CAD/KML 矢量数据）各 1 份，成果文件须加盖编制单位公章等。

三、响应人资格要求

本次公开谈判采购采用资格后审的方式。响应人必须具有与本采购项目相应的服务能力，且满足以下全部资格要求：

1. 资质要求：响应人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独立法人，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并提供证明文件。

2. 业绩要求：响应人近 3 年须至少具有电力建设项目洪水影响评价技术服务业绩 3 项（提供合同扫描件，须体现用户名称、项目规模、合同签订时间、签字盖章等信息）。

3. 人员要求：拟投入技术团队人员具有相应专题的编制经验及相关资质要求，团队中至少有 1 人提供水利水电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其中拟投入本项目的洪水影响评价技术服务编制主持人须具有水利水电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

4. 财务要求：响应人财务状况良好，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提供近三年的财务审计报告，若响应人成立时间不足三年，则提供自成立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审计报告。新成立不足一年的企业可提供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文件。

5. 信誉要求：响应人未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未被“信用中国”（<https://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严重失信名单，未被列入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和中电建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禁用承（分）包商/响应人名单，响应人及法定代表人未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6. 通用资格要求：本次采购要求应答人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须具备相应项目的实施能力，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保障如期完成项目等承担采购项目的能力。

7. 其他要求：响应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禁止投标的情形。

8. 本次公开谈判采购不接受联合体响应，不接受代理商应答。

四、采购文件的获取

1. 凡有意参加的响应人，请于 2026 年 9 月 30 日 14:30 至 2026 年 10 月 10 日 10:00（北京时间，下同），通过互联网登录“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网址为 <https://bid.powerchina.cn/bidweb/#/supplierLogin>），明确所响应段，自行下载采购文件。

响应人可在登录系统后，点击左侧“CA 办理”菜单，扫码下载“中招互联”在线办理移动证书制作电子响应文件。

2. 本次公开谈判采购不接受现场报名。
3. 未按本公开谈判采购公告规定的途径获取采购文件的，其响应将被否决。
4. 采购文件免费获取。

五、响应文件的递交

1. 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即响应截止时间）为 2026 年 10 月 13 日 15:00（北京时间），响应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登录“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将加密的响应文件上传，并保存上传成功后系统自动生成的电子签收凭证，递交时间即为电子签收凭证时间。同时开标后将纸质版响应文件邮寄至甘肃省兰州市七里河区秀川街道银安路 526 号兰州保利中心 A 座 40 层 4001。

本次采购将通过“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全程在线开展，电子响应文件的加密、提交等流程须各响应人在线进行操作。响应人须提前通过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https://bid.powerchina.cn>）“CA 办理”模块办理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 CA 数字证书用于在线投标。

各响应人须登录“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使用数字证书进行电子响应文件的编制、加密和在线投递。请各响应人充分考虑文件大小、网络速度的影响并预留充足的时间，逾期将无法提交（电子响应文件的在线投递建议至少提前 12 小时完成）。

2. 响应截止时间及递交地点如有变动，采购人将及时通过“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通知所有已购买采购文件的响应人。

3. “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使用问题可咨询平台客服，具体联系方式请根据“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首页“联系我们”列表中查找相应客服经理电话。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谈判采购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http://bid.powerchina.cn>）发布。

七、联系方式

采 购 人：中电建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甘肃分公司

地 址：甘肃省兰州市七里河区秀川街道银安路 526 号兰州保利中心 A 座 40 层 4001

联 系 人：张女士

电 话：0931-6959576

电子邮件: zhangjiaxin@powerchinanewenergy.com

八、监督部门

监督部门: 中电建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甘肃分公司党群工作部

监督电话: 0931-6959527

